

宜蘭縣政府衛生局 函

地址：260宜蘭縣宜蘭市聖後街141號
承辦人：張文虹
電話：03-9322634分機232
電子郵件：f21111@mail.e-land.gov.t

W

260

宜蘭縣宜蘭市農權路101號11樓之1

受文者：宜蘭縣藥師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2年5月21日

發文字號：衛食藥字第102001204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普通

附件：如說明二

主旨：函轉行政院衛生署食品藥物管理局有關邇來發現醫療院所建置處方箋附掛二維條碼並未確實落實，惠請 貴院（會）轉知所屬單位（會員）確實辦理，以確保民眾用藥安全，請 查照。

說明：

- 一、依據行政院衛生署食品藥物管理局102年05月20日FDA藥字第1020018815號函辦理。
- 二、檢附原函影本乙份。

正本：國立陽明大學附設醫院、財團法人蘭陽仁愛醫院、財團法人羅許基金會羅東博愛醫院、財團法人天主教靈醫會羅東聖母醫院、臺北榮民總醫院蘇澳分院、建生醫院、杏和醫院（宜蘭）、海天醫療社團法人海天醫院、臺北榮民總醫院員山分院、宜蘭普門醫療財團法人普門醫院、宜蘭縣醫師公會

副本：宜蘭縣藥師公會、宜蘭縣藥劑生公會、本局醫政科、本局食品藥物管理科

局長劉建廷

食品藥物管理科科长莊淑姿決行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科科长決行

檔 號：

保存年限：

行政院衛生署食品藥物管理局 函

地址：11561 臺北市南港區昆陽街161-2
號

聯絡人：王楷皓

聯絡電話：27877467

傳真：27877497

電子信箱：kaihao@fda.gov.tw

受文者：宜蘭縣政府衛生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2年5月20日

發文字號：FDA藥字第1020018815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普通

附件：

主旨：近來發現醫療院所建置處方箋附掛二維條碼並未確實落實，詳如說明段，惠請轉知所屬醫療院所及所屬會員確實辦理，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中華民國藥師公會全國聯合會102年5月3日(102)國藥師平字第1020777號函。
- 二、有關「處方箋附掛二維條碼」業已納入醫院評鑑加分項目，然近來本局委由中華民國藥師公會推行處方箋建置二維條碼計畫時，發現少數醫院並未完全落實建置，其列印出之二維條碼處方箋並無帶入處方箋之內容，請轉知所屬醫療院所及所屬會員確實辦理，以確保民眾用藥安全。

正本：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財團法人醫院評鑑暨醫療品質策進會、各縣市衛生局、台灣醫院協會、行政院衛生署醫院管理委員會、教育部、行政院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國防部、中華民國藥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副本：行政院衛生署醫事處



裝

訂

線